

今年 IMD 世界競爭力排名我國躍升全球第 8

經建會經濟研究處
99 年 5 月 19 日

一、台灣躍升全球第 8，進步 15 名

根據瑞士國際管理學院(IMD)於今(2010)年 5 月 19 日正式發布的「2010 年世界競爭力」排名，受到全球金融海嘯之影響，今年名列前 10 名國家呈現明顯變動，自 1994 年以來美國首次退守第 1，為新加坡、香港超越（參見表 1）。在 58 個受評比的國家中，我國排名第 8，較去年大幅進步 15 名，係排名進步最大的國家。此係 IMD 自 1994 年更新排名結構¹以來的最佳成績。

亞太國家中，去年排名超越我國的東亞國家，包括馬來西亞、中國大陸、日本，今年均落在我之後。台灣僅次於新加坡（第 1）、香港（第 2）、澳洲（第 5），排名第 4，另中國大陸與韓國則分居第 18 及第 23。此外，今年 IMD 特別針對各國維持正當（bearable）的政府債務水準，進行一項壓力測試（the Debt Stress Test）調查。根據調查結果，我國屬情況較佳的群組國家之一。

IMD 世界競爭力中心（WCC）主任 Dr. Stephane Garelli 認為，主要影響今年排名變動因素是大幅變動的經濟成長率、匯率、金融資產、貿易與投資，以及就業情勢。未來決定競爭力消長的因素不僅在於績效進步，同時也在於降低受損(damage control)的能力；亦即競爭力不僅反映出各國追求繁榮的相對能力，同時也顯示在全球經濟危機中，能展現堅強韌性克服困境者，即為優勝者。G 氏曾在「2008 年競爭力年報」發布時警告，美國的結構性赤字將使美元弱化，美國應以日本為殷鑑。

¹ IMD 自 1989 年開始公布本評比，當時係將 OECD 國家與非 OECD 國家分開排名；至 1993 年為止日本一直位居 OECD 國家第 1。1994 年起 IMD 將全球一起排名，當年前三名分別為美國、新加坡、日本。

二、我國 2010 年競爭力排名分析

(一) 總排名分析

我國競爭力排名今年大幅晉升 15 名，四大類指標排名同步大幅進步，其中，「政府效能」、「企業效能」名次為歷年來最佳成績，分別站上第 6 (進步 12 名) 與第 3 名 (進步 19 名)。「經濟表現」進步 11 名；「基礎建設」也進步 6 名。IMD 世界競爭力中心 (WCC) 副主任 Suzanne Rosselet 對我國表現直呼：「由 23 名躍升至第 8 名，這令人太不可思議」。R 氏分析表示，去年金融風暴對於依賴出口的國家造成衝擊，去年台灣排名比前年整整掉了 10 名。但率先進入危機的國家也能率先走出困境。(參見表 2，圖 1)

(二) 四大類指標排名分析

1. 「經濟表現」方面 (27 名→16 名，進步 11 名)：

本大類過去 2 年 (2008-09) 共滑落 11 名，今年回升 11 名，重回金融海嘯前 2007 年的第 16 名。細項排名進步較大者，包括：經濟成長率 (50→22)、商品出口成長率 (54→19)、服務出口成長率 (47→21)、經常帳收支 (12→5)、消費者物價變動 (13→4) 等。

分析本大類排名進步，可反映出亞洲需求強勁有利我國貿易與生產復甦，且政府因應金融海嘯政策得宜；例如實施存款全額保障、三挺政策、發放消費券、擴大內需、穩定經濟景氣；推動「新鄭和計畫」拓展出口；「逐陸專案」拓展中國大陸市場；推動洽簽「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」(ECFA) 獲外資肯定。

2. 「政府效能」方面 (18 名→6 名，進步 12 名)：

本大類排名曾於 2007-08 二年間進步 7 名，去年下滑 2 名，今年躍升進步 12 名。細項排名進步較大者包括：資金成本鼓勵企業發展 (19→5)、財政赤字 (35→22)、公司稅率 (41→30)、個人稅不打擊工作意願 (17→11)、企業經理人肯定年金制度 (41→30)、政府採購對外開放 (41→30)、競爭法規效率 (41→19)、設立事業便利度 (50→39)、社會凝聚力 (39→24) 等。

本大類排名進步可肯定我國央行貨幣政策操作得宜；政府落實 2009 年賦改會結論，98 年間修正所得稅稅法以及推動「中長程財政健全方

案」；「產創條例」立法，產業競爭環境更公平；改革經商環境法制，推動財經法規鬆綁；政府順應全球化潮流之前提下，強調國內經濟發展與社會穩定，同時兼顧人權與司法公正等。

3. 「企業效能」方面（22名→3名，進步19名）：

本大類原是我國最具競爭優勢的項目，惟排名自2004-05年蟬聯第6名後，逐年滑落降至去年第22。今年排名躍升進步19名至第3。細項指標排名進步幅度較大者，包括：勞動生產力（44→4）、金融服務有效率支持企業（21→4）、金融機構透明度（39→16）、企業員工士氣（17→4）、勞資關係（30→15）、大型企業效率（42→18）、重視股東權利行使（48→16）、企業重視員工訓練（23→11）等。

初步分析進步原因包括：我國2009年GDP僅衰退1.87%，製造業勞動生產力年增率仍微增0.57%，相對其他國家為佳。又，政府推動三挺政策，設立「政府協助企業經營資金專案小組」；推動銀行提供「愛心企業」優惠貸款；實施「充電加值計畫」，維持參訓人員生計，以穩定僱用；辦理「穩定就業輔導團」，協助勞資雙方共體時艱。

4. 「基礎建設」方面（23名→17名，進步6名）：

本大類排名今年進步6名升至第17，已回到金融海嘯前，且係歷年最好的排名。細項指標排名進步幅度較大者，包括：法規鼓勵企業創新（30→10）、城鄉都市化有利企業發展（33→19）、企業優先重視環保永續（30→5）、環保法規不妨礙企業發展（46→19）、企管教育符合產界所需（32→16）、綠技術（green technology）快速融入競爭力（第6，新增）等。

本大類排名進步可肯定我國98-101年推動「智慧台灣計畫」，推動「強化並擴大園區廠商固本精進方案」，搶救核心技術工程師免於無薪假或裁員；發展六大新興產業及四大智慧型產業；積極推動國光石化、六輕五期、中科四期等重大投資案。推動能源三法立法，執行永續能源政策行動方案，落實節能減碳。。

三、結語

我國在IMD的世界競爭力總排名，今年躍升15名，排名第8，主要係反映經濟實質面與金融面雙雙復甦，加以企業經理人信心恢復，並對公部門政策方向的肯定。尤其面對世界性的經濟衰退、動態的全球性結

構調整，我國公私部門在過去一年中所表現的堅強韌性（resilience）已在國際評比中獲得鼓勵。

IMD 特別指出我國在全球經濟危機後表現十分突出，除受惠於亞洲強勁需求外，政府採取一連串有利經貿發展的措施，如與中國大陸洽簽 ECFA，不僅有助於強化企業信心，更能使企業受惠。

政府在行政架構下推動提升國家競爭力的工作，已實施多年。本會於去年 7 月依行政院指示，成立「國際評比專案小組」，由本會主任委員擔任召集人，按季召集相關部會副首長，積極檢討弱勢項目的因應對策與執行。此外，政府推動財經法規鬆綁機制，以積極開放態度鬆綁相關法規，近 2 年間各部會已鬆綁 510 項議題。以上皆對促進經濟成長動能及提升國家競爭力的貢獻十分明顯。

依據 IMD 評比，今年我國 4 大類指標排名皆大幅提升，惟「經濟表現」、「基礎建設」排名仍停留中段，誠為整體競爭力更上一層樓之瓶頸。行政部門仍應虛心檢討，力求必要的改進。特別是中長期的結構調整與轉型、升級，更必須再接再厲，始有可能達成提升整體競爭力目標。

表 1 2010 年瑞士國際管理學院(IMD) 世界競爭力排名情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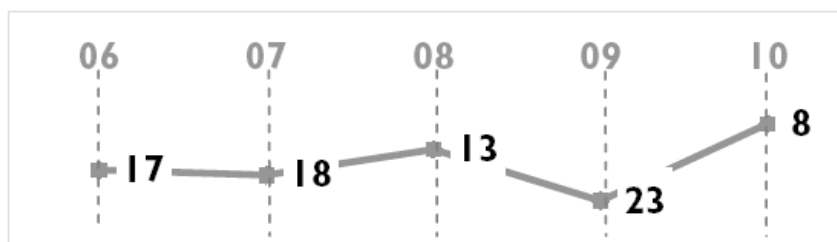
排名	2010 年 (較上年變動)	排名	2010 年 (較上年變動)
1	新加坡 (+2)	30	冰島 (--)
2	香港 (0)	31	印度 (-1)
3	美國 (-2)	32	波蘭 (+12)
4	瑞士 (0)	33	哈薩克 (+3)
5	澳大利亞 (+2)	34	愛沙尼亞 (+1)
6	瑞典 (0)	35	印尼 (+7)
7	加拿大 (+1)	36	西班牙 (+3)
8	<u>台灣 (+15)</u>	37	葡萄牙 (-3)
9	挪威 (+2)	38	巴西 (+2)
10	馬來西亞 (+8)	39	菲律賓 (+4)
11	盧森堡 (+1)	40	義大利 (+10)
12	荷蘭 (-2)	41	秘魯 (-4)
13	丹麥 (-8)	42	匈牙利 (+3)
14	奧地利 (+2)	43	立陶宛 (-12)
15	卡達 (-1)	44	南非 (+4)
16	德國 (-3)	45	哥倫比亞 (+6)
17	以色列 (+7)	46	希臘 (+6)
18	中國大陸 (+2)	47	墨西哥 (-1)
19	芬蘭 (-10)	48	土耳其 (-1)
20	紐西蘭 (-5)	49	斯洛伐克 (-16)
21	愛爾蘭 (-2)	50	約旦 (-9)
22	英國 (-1)	51	俄羅斯 (-2)
23	韓國 (+4)	52	斯洛維尼亞 (-20)
24	法國 (+4)	53	保加利亞 (-15)
25	比利時 (-3)	54	羅馬尼亞 (0)
26	泰國 (0)	55	阿根廷 (0)
27	日本 (-10)	56	克羅埃西亞 (-3)
28	智利 (-3)	57	烏克蘭 (-1)
29	捷克 (0)	58	委內瑞拉 (-1)

註：+表示進步，—表示退步，0表示名次不變，--表示去年度無參與排名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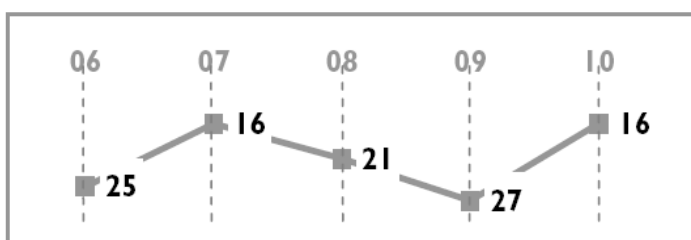
資料來源：www.imd.ch/wcy10。

圖 1 2006 年以來我國總排名與四大類指標排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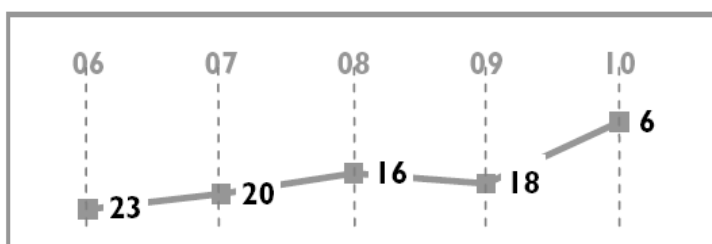
(一) 總排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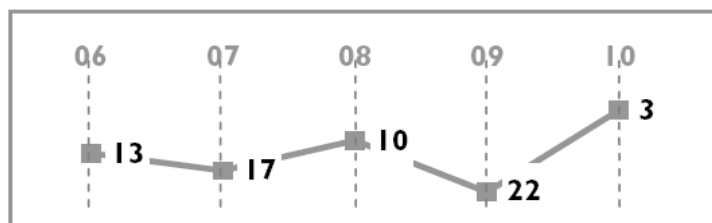
(二) 經濟表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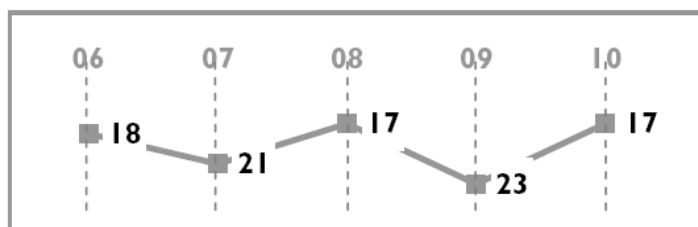
(三) 政府效能



(四) 企業效能



(五) 基礎建設



資料來源：<http://www.imd.ch/wcy10>。

表2 2006 - 2010 年我國在 IMD 世界競爭力年報排名

項 目	2006	2007	2008	2009	2010	09-10 變動
總體排名	17	18	13	23	8	+15
經濟表現	25	16	21	27	16	+11
1.國內經濟	-	23	21	41	17	+24
2.國際貿易	-	16	28	30	10	+20
3.國際投資	-	42	44	50	39	+11
4.就業	-	22	22	21	25	-4
5.價格	-	14	14	11	12	-1
政府效能	23	20	16	18	6	+12
1.財政情勢	-	21	17	19	13	+6
2.財政政策	-	3	3	5	3	+2
3.法規體制	-	29	23	20	14	+6
4.企業法規	-	28	27	38	24	+14
5.社會架構	-	37	31	29	19	+10
企業效能	13	17	10	22	3	+19
1.生產力及效率	-	11	7	25	5	+20
2.勞動市場	-	11	8	21	11	+10
3.金融	-	14	18	19	7	+12
4.經營管理	-	24	16	24	4	+20
5.行為態度及價值觀 (曾稱為「全球化衝擊」)	-	21	7	23	5	+18
基礎建設	18	21	17	23	17	+6
1.基本建設	-	22	19	27	21	+6
2.技術建設	-	15	5	11	5	+6
3.科學建設	-	6	4	8	5	+3
4.醫療與環境	-	32	32	39	24	+15
5.教育	-	18	19	27	23	+4

註：

1. 2010 年採納 327 項細項評比指標，其中統計指標 (hard data) 與問卷指標 (survey data) 各占 2/3、1/3。

2. 2007 年調查結構調整，因此中項指標與往年不聯連貫。

資料來源：IMD World Competitiveness Yearbook；各年期。